

广东省科学院材料与加工研究所文件

粤科院材加所字[2020]1号

关于启用广东省科学院材料与加工研究所 印章的通知

所属各单位、部门：

根据《广东省科学院关于院属单位统一更名有关事项的通知》(粤科院规字[2020]71号)，“广东省材料与加工研究所”已更名为“广东省科学院材料与加工研究所”。即日起启用“广东省科学院材料与加工研究所”印章，原“广东省材料与加工研究所”印章同时废止。

附件：启用、废止印章印模

广东省科学院材料与加工研究所

2020年8月14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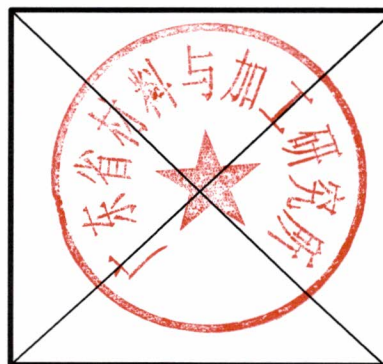


附件

启用、废止印章印模



启用印章印模



废止印章印模

广东省科学院材料与加工研究所

2020年8月14日印发
